

证券代码：830964

证券简称：润农节水

公告编号：2022-037

河北润农节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涉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、信息，会计师事务所保证其提供、报送或披露的资料、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得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机构信息

公司拟聘任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 2022 年年度的审计机构。

1.基本信息

会计师事务所名称：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
成立日期：2012 年 3 月 2 日

组织形式：特殊普通合伙

注册地址：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A 座 8 层

首席合伙人：谭小青先生

2021 年度末合伙人数量：236 人

2021 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：1,455 人

2021 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：630 人

2020 年收入总额（经审计）：317,400 万元

2020 年审计业务收入（经审计）：226,700 万元

2020 年证券业务收入（经审计）：72,400 万元

2021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346 家

2021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：

行业序号	行业门类	行业大类
------	------	------

C39	制造业	计算机、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
C26	制造业	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
C38	制造业	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
I65	信息传输、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	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
C27	制造业	医药制造业

2021 年上市公司审计收费：38,300 万元

2021 年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11 家

2.投资者保护能力

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：0 万元

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：70,000 万元

近三年（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）不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。

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和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。

3.诚信记录

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近三年（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）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、行政处罚 0 次、监督管理措施 12 次、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。

29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（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）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、行政处罚 2 次、监督管理措施 27 次、自律监管措施 2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。

（二）项目信息

1.基本信息

拟签字项目合伙人：梅秀琴女士，2008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，2010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，2020 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，2021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，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超过 3 家。

拟担任独立复核合伙人：谢宇春女士，1999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，1999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，2009 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，2019

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，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超过 10 家。

拟签字注册会计师：庞博先生，2004 年首次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，2017 年经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批复转为中国注册会计师非执业会员，2018 年第二次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，2005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，2019 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，2021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，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 2 家。

2. 诚信记录

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、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（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）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，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、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、监督管理措施，受到证券交易场所、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、纪律处分的情况。

3. 独立性

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及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、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》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。

4. 审计收费

本期 2022 年审计收费 48 万元，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48 万元。

上期 2021 年审计收费 48 万元，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48 万元。

审计费用系按照会计师事务所提供审计服务所需的专业技能、工作性质、承担的工作量，以所需工作人、日数和每个工作人日收费标准确定。

二、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

（一）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

2022 年 3 月 30 日，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2 年审计机构》的议案，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（二）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

该事项已由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。三位独立董事一致认为：

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已与公司合作三年，在此期间能坚持独立审计的原则，客观、公正、公允的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，切实履行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。综合考虑其审计质量和服务水平，能够满足公司未来财务审计工作的要求。此次聘任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因此，我们同意《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22年审计机构》的相关内容，同意将该项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生效日期

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》

《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》

河北润农节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3月30日